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99 至 102 年度）

壹、使命及願景

一、使命

本會為我國原子能業務主管機關，嚴格執行核能安全管制、輻射防護及環境偵測，妥善規劃放射性廢棄物管理，以確保核能應用安全外，亦積極推動原子能科技在民生應用的研究發展，以增進民生福祉。

二、願景

在全世界能源價格急遽變動與二氧化碳排放減量的壓力下，節能減碳已列為政府當前重要施政方向；行政院「永續能源政策綱領」中更明白宣示：為兼顧「能源安全」、「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除在需求端要提倡節約能源和提升能源效率之外，在供應端要促進能源多元化，提高低碳能源的比例，將核能作為無碳能源的選項。本會以我國原子能主管機關的立場，積極強化相關施政作為，持續提升國內核能利用的安全品質，並以「日新又新專業創新、核安輻安民眾心安」作為本會的施政願景，專注於核能及輻射安全的管制與監督，強化意外事故應變能力，建立核能電廠除役技術，厚植專業人力，同時匯集公私力量共同投入國內各項核能發展與安全監督工作，顧及「正義」及「社區發展」，並使能源安全永續發展，力求資訊公開透明化，期能讓民眾安心、放心。

貳、施政重點

一、現有施政重點及相關計畫執行成效檢討

本會施政重點，涵蓋原子能科技政策擬訂、核能設施安全管制、輻射安全防護、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理、全國環境輻射監測、以及原子能科技民生應用研發與推廣等。近年來研發範疇更積極拓展至環境永續及新能源領域，藉以滿足國家發展的需求，並創新知識經濟價值。本會各項施政均已獲致許多具體的成果，謹摘要如下：

1.切實監督核能電廠安全

(1)嚴格監督各核能電廠之安全性與可靠性，確保國內核電安全，乃是本會核心任務。經過數十年經驗的累積，無論對運轉中各核能電廠，或是興建中的龍門核能電廠，本會均已建立涵括每日駐廠視察、專案團隊視察、安全審查等相當完整的監督機制。整體評估國內運轉中各核能機組近年來的表現，顯示我國核能電廠均維持相當安全穩健的水準。

(2)對興建中的龍門核能電廠，本會分別成立施工稽察與起動測試兩個專案小組，以團隊視察方式針對龍門核能電廠施工後測試如管路沖洗、水壓測試及儀控系統測試等，執行審查及現場查證；在試運轉測試管制方面，已完成試運轉測試的視察方案，另針對起動測試及燃料裝填準備作業規劃視察方案，以建構完整之龍門核能電廠初始測試管制，確保測試工作之完整性及機組未來運轉之安全性。

(3)因本會對運轉中核能電廠及興建中龍門核能電廠，均已累積相當豐富的安全管制經驗，國際間核能界亦紛紛表達肯定及合作意願。特別是規劃重新興建核能電廠的美國，其管制機關美國核能

管制委員會委員 Mr. Peter B. Lyons 除於 97 年 3 月親自來台訪問外，更派遣兩位技術專家於 97 年 9 月間來台進行長達 1 個月的觀摩實習；同時，亦邀請本會派員出席 98 年 3 月 9 日所召開之國際研討會，計有美國、韓國、法國、芬蘭與我國等正在興建核能電廠之國家共同出席，針對全球核能復甦趨勢，討論未來對新建核能電廠之管制作為，本會已派遣相關主管出席進行技術經驗交流。

2.嚴密輻射防護安全管理

(1)確保國內輻射應用的安全，提升為民服務效能，一直是本會施政重點。在推動電子化政府方面，96 年 10 月啟用「輻射源進出口簽審系統」及提升「輻射防護管制系統」功能後，不僅提供民眾 24 小時全年無休之自動化服務，更對輻射源進出口、使用及停用等採取全面線上管控，增強輻射源安全管制的時效性。

(2)在提升輻射醫療品質方面，自 97 年 1 月起要求設有電腦斷層治療機、電腦刀及加馬刀等 3 項癌症放射治療設備之醫療院所應實施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作業，藉由此品質保證制度之推行，除可提升療效、減輕副作用，並能增進病患生活品質，預估每年嘉惠國內接受放射治療之病患超過 120 萬人次。此外，自 97 年 7 月起增加將乳房 X 光攝影儀納入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範圍，此措施可使每年約 13 萬女性同胞在乳癌篩檢時，獲得更高之診斷準確性，同時降低所受的輻射劑量；另為進一步擴大作業成效，本會除藉各種管道加強宣導，並與行政院衛生署共同規劃核發乳房 X 光機認證貼紙，提供民眾辨識，並於醫療院所舉辦現場公開說明會，增進全民的瞭解。

(3)在輻射防護安全管制方面，以辦理專案檢查，推動業界自主管理及加強輻射異常物之防範為重點。計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業年度輻射防護作業專案檢查」、「大專院校與學術研究機構輻射作業檢查」及「軍事機關、海巡署、警政署及關稅局等輻射源及其場所輻射作業專案檢查」，辦理「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觀摩會」及「鋼鐵廠及資源回收業輻射偵檢人員研討會」。藉由現場之查核、法規研討及教育訓練，增進業者輻射安全文化，落實自主管理，以提升國內整體輻射作業安全品質。

3.強化核子事故緊急應變

(1)為了隨時掌握國內各核能電廠安全運轉及環境輻射動態，提供民眾通報或洽詢的單一窗口，本會已設置核安監管中心，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的即時監管與通報服務，經過近年來設備的更新及功能精進，目前已可透過即時視訊的方式，有效掌握各核能電廠運轉及全國環境輻射最新資訊。

(2)在緊急應變作業方面，除持續對核能電廠鄰近鄉鎮民眾說明本會核安管制作為與應變整備現況外，更精進演習方式。廠內演習部分，加強要求各核能電廠調整演習時程、機動發布演練狀況、且儘量逼真，希望藉此累積各核能電廠應變能量；廠外演習部分，均依規劃項目務實操演，期與各相關地方政府建立良好的合作模式，強化各應變單位之縱向與橫向指揮、協調、溝通及聯繫機制。

(3)97 年度核安演習已於 97 年 9 月下旬於核三廠附近地區實施完畢，藉由橫向及縱向相關單位的合作，讓參與核安演習的地方縣與鄉鎮相關人士熟悉應變機制，同時強化編組人員與廠區附近民眾的應變能力和對核能安全的信心。

4.穩妥放射性廢棄物管理

(1)「安全」與「減廢」一直是本會對放射性廢棄物管理的重點，97 年 3 座核能電廠產生之低放射性固化廢棄物共 253 桶，再創歷年新低紀錄，減量績效顯著。

(2)為提升蘭嶼貯存場營運安全，本會督促台電公司自 96 年 12 月全面展開廢棄物桶檢整重裝作業，截至 98 年 1 月底，已完成 16,722 桶檢整作業，期間本會均派員執行輻安與工安管制查核；此外，本會除要求台電公司加強環境輻射監測外，本會輻射偵測中心亦增加偵測頻次，以確保民眾健康與環境安全。有關貯存場檢整作業、環境偵測及相關管制報告等資訊，本會亦均上網公開。由歷年蘭嶼地區環境偵測結果顯示，環境輻射量均在自然輻射變動範圍，並未受到貯存場作業之影響。

(3)在督促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選址方面，經濟部依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已於 98 年 3 月 17 日公告「建議候選場址遴選報告」，經濟部將聽取各界意見通盤考量後，再核定及公告建議候選選址。本會已於 97 年 8 月 1 日先期成立「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管制審查」專案小組，邀請學者專家進行跨領域的人力及技術整合，已做好安全審查必要之前置規劃及周詳準備。

(4)在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管制方面，本會依法完成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符合相關國際公約」、「設備及設施足以保障公眾之健康及安全」、「申請人之技術與管理能力及財務基礎等足以勝任其設施經營」等 3 項法定核照要件之審核，並檢視台電公司於 97 年 11 月 20 日提送環保署認可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文件後，於 97 年 12 月 3 日核發該設施建造執照，相關審查評析報告並已公開於原能會網站供民眾參閱。

5.提升環境輻射監測機制

(1)本會輻射偵測中心執行核能電廠、研究用核能設施、蘭嶼地區環境輻射監測，定期進行大氣、植物、水樣、累積試樣、海產物、農畜產物等環境試樣採樣分析，評估民眾可能接受之輻射劑量，驗證是否符合法規劑量限值，並定期發行「台灣地區環境輻射監測」季報與年報，各項環境輻射監測結果與報告均公布於本會輻射偵測中心網站。

(2)在台灣本島及金門、蘭嶼等外島地區共建置 28 個輻射監測站，24 小時全程自動監測當地的環境輻射劑量，即時將監測結果傳送至資訊監控中心，並透過網站公布及連結至本會核安監管中心，強化核子事故緊急應變縱深。

6.拓展核能科技研發成效

本會核能研究所積極研究及推廣原子能科技於各類民生應用，以提升民眾福祉。該所除原有核能安全及核醫藥物相關技術領域外，另為配合國家發展需要，亦將過去核能研究累積的核心能力逐步延伸投入新能源、電漿工程等研發範疇，包括太陽光電、風力發電、纖維酒精、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直接甲醇燃料電池及奈米碳材儲氫等。近期績效摘要如下：

(1)協助美國佛羅里達電力公司審查該公司火災安全度評估模式，本項技術服務是我國安全度評估技術首次輸出到其他核能先進國家案例，並為國際間核能界所肯定。

(2)充分運用研發能量支援國內核能電廠安全分析及工程評估，讓核能電廠在不更換重大設備情況下，加強運轉安全與發電效益；另協助國內業者取得國際認證核能標章，促進我國核能產業之發展。

- (3)積極推廣高聚光型太陽光發電系統技術之技術移轉，共促成 19 家廠商或產業團體投資，協助建立本土化產業，增加國內就業機會，提升自產能源比例並抑制二氧化碳排放量。
- (4)積極於南科高雄路竹園區規劃建置「高聚光太陽光發電高科驗證與發展中心」，以擴大進行技術移轉與推廣，並成立國際標準驗證實驗室，協助建立本土產業群聚，以提升國際競爭力。
- (5)成功開發並已推廣輔導國內產業作商業運作之工業型捲揚式電漿表面處理裝置，為下一世代光電產業軟性薄膜太陽電池及顯示幕提供所需之電漿表面處理量產製程關鍵技術。
- (6)通過藥檢局 cGMP 後續查核作業，達成提升國內核醫製藥中心製藥品質之目標，為符合「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之國際 GMP 藥廠標準跨進一大步。
- (7)精進「電腦斷層掃描劑量校正系統」功能，經經濟部標檢局於 97 年 10 月底實地查證後順利通過，開始提供醫療曝露品質保證服務，有助於提升國人醫療品質。
- (8)發展腫瘤動物模式技術並成立資料庫，建立篩選藥物技術平台，陸續提供技術服務於國內各界，有效降低藥物研發之臨床前試驗成本，並驗證新藥技術平台價值。

7.促進國際核能合作交流

- (1)核能事務具有高度專業性及全球性，為維護核能安全，國際間的互動合作、經驗回饋與技術交流甚為重要。為確保我國適時掌握國際間核安及輻安最新動態，多年來本會已和美、日核能管制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核能署、太平洋核能理事會、世界核能婦女聯合會等組織或機構建立了良好的溝通管道，並派員參與大型合作研究計畫、出席相關會議及交流活動。舉其較重要者，如 97 年 5 月出席第 16 屆世界核能婦女聯合會、97 年 10 月出席第 16 屆太平洋核能理事會、持續參與「核電廠重要安全系統電腦失效分析計畫」、「核設施除役計畫」及「熱流程式應用及維護研究計畫」等國際性研究計畫。
- (2)在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密切互動下，經由國內各單位的努力及總署實地視察，總署於去（97）年 8 月公布全球 2007 年總結報告，我國再度被列入「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註：全球 165 個國家接受總署視察，僅台灣及 47 個國家被列入此評等），並自去年起通過對我實施精簡視察方案，顯示我國致力於核能和平應用，已獲國際肯定。
- (3)本會不定期邀請國外核能機構高層主管或技術專家來台訪問，藉以增進渠等對台灣核能發展現況的瞭解或汲取對方相關經驗，例如 97 年 11 月邀請瑞士及韓國兼具技術與溝通經驗的兩位女性專家，與國內產、官、學、研各界專家百餘人共同召開「核能發電與核廢料處置公眾溝通論壇」，進一步瞭解國外推動核廢料處置成功的溝通經驗，可供我國未來政策面及執行面的借鏡。
- (4)本會與美、日等核能先進國家核能相關單位或組織亦已建立長期性的雙邊技術合作管道，如每年分別輪流主辦的「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97 年 11 月於美國召開）、「台日核能安全研討會」（97 年 12 月於我國召開）、「台美核能管制技術研討會」（97 年 5 月於我國召開）及「台日核能安全管制資訊交流會議」（97 年 12 月於我國召開）等，為台灣爭取國際能見度及增進國際間核能經驗交流，搭起了良好的互惠平台。

8.主動多元推展核能宣導溝通

宣導溝通一直是本會多年來努力重點。惟任何溝通宣導工作，事實上並不易在短期內看見成效，需要持之以恆、不斷的投入、持續結合各種資源，才可有較具體之績效展現。鑑此，以有限之人

力物力資源，秉持主動、多元化服務理念，推動了許多相關作為，亦獲得社會各界相當迴響，分述如下：

(1)結合退休同仁專業資源，建構「輻射你我她」免費演講服務機制

利用本會網站「輻射你我她」免費演講服務申請機制，促進社會大眾對輻射及原子能民生應用的認知。而講師人選則以結合本會退休專業人力為主，盼以民間人士的角色及其豐富經驗，讓演講更生動及具說服力，並適時舒緩本會公務人力之短絀。97年已完成16場公私團體免費演講之服務。此外，每年均另邀請會址附近鄰里居民辦理「核能知性之旅」參訪活動，除參觀本會核安監管中心外，並安排赴核能電廠參觀，97年度辦理2梯次活動，參加民眾達百位，亦獲得相當正面評價。

(2)藉「校園深耕」計畫，讓核能正確資訊逐步在教育界紮根

鑑於教育知識養成，必須從小自學校著手才能深入扎根，且輻射相關的知識，為現代國民均應具備與瞭解，但現行教育體系內並未將此類知識納入課程標準之內，使得學校教育不能滿足此方面需求。鑑此，近年來積極推動「校園深耕」計畫，除積極協調教育部於97年6月完成「核能、輻射與生活」通識教育教材編撰外；並拜會台南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及32所公立高中，促成於多所高中演講或偵檢示範解說，播下原子能正確資訊種籽；同時舉辦2場次教師核能研習營，研習營後，多位教師申請「輻射你我她」演講，將核能資訊導入校園。種種努力，都是向教育界最基本的紮根工作，也獲得許多正面肯定。

(3)強化與媒體記者互動，應用大眾傳播，增進外界對核能現況正確認知

積極與媒體聯繫互動，傳播本會施政資訊。妥善規劃並完成本會「記者接待室」與「政府資訊、民眾閱覽及退休人員服務室」之遷調作業，經由更完善舒適的空間及設備，提升記者們出席記者會及報導率。辦理定期記者會9次，並與記者座談2次及邀請記者參訪核能研究所與採訪核安演習。另迅速就媒體採訪需求或報導澄清安排專訪計13次。

(4)掌握核安演習契機，強化緊急應變宣導

97年核安演習前，利用多種管道(記者會及本會核能環保人月刊)傳達相關訊息，同時亦利用廣播或專訪管道，將相關作業及緊急應變資訊公開。而在正式演習展開後，亦全力協調媒體記者觀摩及採訪事宜，衡諸演習後36則報導皆屬正面，各界亦對此次於核安演習新聞作業表達肯定與鼓勵。

二、未來環境情勢分析

因應我國將面臨世界性能源高價格和地球暖化的衝擊，並依據行政院劉院長97年5月28日指示：政府各項政策應落實「能源」及「人力資源」的觀念，能源為台灣所缺乏，各項政策都要關心如何減少浪費，並提高能源運用效率；人力資源為國家發展珍貴資產，應注重優秀人力資源的培養，以發揮最高效益。爰此，在發展解決能源與環境問題的相關科技，已成為迫切需求，尤其在能源缺乏、氣候變遷與環境問題成為普遍威脅時，我國更不能置身事外；再者國內增加化石燃料能源來滿足能源的需求(97年的化石能源在初級能源供給的占比高達92%，在發電量的占比也高達76%)，以至於二氧化碳排放量逐年急遽增加。從當前世界主要國家的例子可以很清楚的看到，二氧化碳排放的趨勢逐年降低的國家如法國、日本，都是在國家能源配比中，積極增加核能比例的國家。

所以，強化原子能科技為基礎的核心能量之外，更延伸整合技術與系統建構能力，開創國內所需之原子能、新能源等應用領域，並朝技術產業化、國際合作開發，以為我國所用，打造兼顧環境保護、經濟發展與社會正義的美麗家園。

三、未來 4 年施政重點

展望未來，本會將在既有的基礎上，以更專業、踏實的步伐，加強各項施政的規劃，並持續以「日新又新專業創新、核安輻安民眾安心」為願景，落實「兼顧環境保護、經濟發展與社會正義」的低碳社會目標。在核能政策短中長期規劃策略上，依據行政院永續能源政策綱領，持續就國家長期核能能源配比、核能科技研發與核能人才培育等方面短、中、長程發展，進行研議與評估，並納入莫拉克颱風八八水災等重大災害經驗，規劃「強化管制技術及服務效能，確保核能安全」、「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處理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與「落實環境保護與原子能民生應用，增進國人健康」為施政重點與策略目標。

參、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本會依據平衡計分卡精神之「業務成果」、「行政效率」、「財務管理」及「組織學習」等四大面向，訂定「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資訊透明化」、「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及「提升核能專業能力」等 7 項關鍵策略目標，謹分別說明如下：

(一)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業務成果)

本會職司核能安全管制，首要任務之一即為執行國內核能電廠運轉／興建之安全監督，並為確保核子事故發生後，迅速減除或降低民眾可能受到之危害；爰此，策訂「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以持續精進管制技術，提升核能電廠運轉之安全與效率，並參酌莫拉克颱風八八水災經驗，檢討強化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之應變作業程序及執行應變演練，鞏固緊急應變為核能安全維護的一道防線，以提升民眾對國內核能發電之信心。

(二)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業務成果)

目前國內亟待解決的放射性廢棄物問題，包括影響核一、二廠持續運轉之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以及低放射性廢棄物順利進行最終處置，同時，對既有放射性廢棄物設備之營運安全及效率，減少廢棄物產量，均為本會未來需優先推展的重要課題之一；爰此，策訂「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技術，提升環境品質」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處理技術，期能妥善處理放射性廢棄物問題，提升環境品質，建立國人對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之信心。

(三)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業務成果)

京都議定書升高了溫室氣體減量之國際環境保護壓力，再者國際原油價格變動，對於自產能源不足的我國，能源多元規劃(包含核能、新能源及再生能源等)已是國家未來發展之重要議題。藉由

「綠色能源產業旭升方案」及「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的構想建制，整合政府資源，賦予能源科技發展的能量，促進能源經濟發展；爰此，策訂「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結合核能科技之研發能力，推展潔淨能源技術，解決國內能源安全供應問題，並有效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四)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業務成果)

放射線醫學診斷與治療之應用，已日趨廣泛，先進的直線加速器、鈷六十遠隔治療機、電腦刀、加馬刀、質子治療設施，對民眾健康均有卓越貢獻，推動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其目的在於確保民眾接受放射線時，能獲得合理診斷及治療之品質保證；同時運用先進科技、設備，結合放射性同位素等技術，開發核醫藥物及檢測技術，解決國內重要疾病；爰此，依據「台灣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及「健康照顧升值白金方案」等上位方針，策訂「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透過核醫藥物及輻射醫療品質保證計畫之推動，確保國人在就診時之醫療品質，提升國民生活素質。

(五)資訊透明化(行政效率)

原子能政策及應用以來，安全議題一直為社會大眾高度關切的議題之一，本會職司核能安全管理，且為政府團隊之一員，應做到管制資訊透明、公開、一致及有效率，故策訂「資訊透明化」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透過資訊公開及政策宣導，整合協助施政決策及時正確傳遞，建構優質及效率化公務服務，並使各界充分瞭解管制政策及其成果效益，型塑政府及本會安全管制形象。

(六)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財務管理)

秉持原子能之和平用途，多年來原子能科技發展已有卓著成效，且應用於醫學上包括診斷與治療；農業上之食品保鮮、育種；工業上之核能發電、核能安全與輻射防護之評估、電漿技術、廢棄物處理與處置、非破壞性檢測、自動控制及材質改良等；爰此，策訂「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對所發展之技術成果，透過專利、技術移轉及服務，落實拓展全民應用，以提升其成果效益。

(七)提升核能專業能力(組織學習)

依據行政院劉院長 97 年 5 月 28 日指示：政府各項政策應落實「能源」及「人力資源」的觀念，人力資源為組織發展之重要課題，同時因應未來安全管理需求及核能科技發展，爰此，策訂「提升核能專業能力」為本會中程發展關鍵策略目標之一，除提升組織內部專業人力素質，並透過專業領域之知識整合，以利人力培育與技術傳承。

二、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為健全政府施政計畫管理制度，提升前瞻性政策規劃能力，並為配合總統任期與院長施政主軸，應參考民意調查結果及國家競爭力評比等重要資訊，以瞭解社會發展現況重大議題，並就民眾關心問題及需與社會大眾溝通或宣導主題等，進行政策諮詢及探索性政策研析，以提供施政決策之重要參考。並檢討研修主管法規及命令，以健全法制體系。在此二項策略主軸，配合行政院研訂「提升研發量能」中程策略目標，俾持續提升組織策略規劃及法制健全能力。

(二)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本於節約實用之原則，期能嚴格執行規劃經費，期使公帑發揮最大之經濟效益；對於歲出概算之編列，則配合施政重點及實際執行優先序，切實配合中程歲出概算額度，以提升概算編列能力。爰此，配合行政院研訂「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中程策略目標，俾健全財務管理能力。

(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逐年檢討調整預算員額，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規定，推動落實每位同仁每年最低學習時數、數位學習時數及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以提升公務人員人力素質，建構優質行政團隊。爰此，配合行政院要求，研訂「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中程策略目標，以提升組織人員能量，及提升管理效能。

三、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 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1	強化管制技術及應變能力，確保核能安全(業務成果)	1	核安管制紅綠燈指標燈號	1	統計數據	運轉中核能機組年度內核安管制紅綠燈號(每部機組每年 52 號次)之白燈轉算值不超過年度目標設定值。燈號轉換之計算方式為：1 個黃燈燈號採計 2 個白燈燈號；1 個紅燈燈號採計 3 個白燈燈號。年度內白燈轉換值小於目標設定值時，不予扣分；若白燈轉換值超過目標設定值時，計分算式為：權重－【白燈轉換值－目標值】x 0.2	8 白燈轉換值	7 白燈轉換值	6 白燈轉換值	6 白燈轉換值
		2	提升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安全防護之	1	統計數據	1.辦理家庭訪問，成功訪問戶數率A(A=成功訪問戶	73%	74%	75%	76%

序 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認知			數/年度核安演習 緊急應變計畫區 內總戶數) 2.辦理 溝通宣導整體滿 意度 B 目標值=(A +B)/2x100%				
2	精進放射性廢棄 物管理安全與技 術，提升環境品 質(業務成果)	1	落實民眾參與， 嚴密管制設施與 運轉安全	1	統計 數據	1.邀請環保團體或 地方代表參與放 射性廢棄物設施 訪問與座談，對 民眾所提意見逐 案答覆，並定期 追蹤辦理情形， 若未如期回覆， 每案扣 1 分；若 屬管制單位應辦 理而未辦者，每 案扣 3 分。 2.定 期或不定期執行 各放射性物料相 關設施現場安全 檢查，防範異常 事件發生。每發 生乙次事件扣 1 分，若為管制疏 失，屬應可防範 而未能防範者， 扣 3 分。	97 分	98 分	99 分	100 分
		2	妥善規劃及執行 重大建案之管制	1	統計 數據	1.每季召開低放射 性廢棄物處置設 施技術溝通平台 會議，研討各項 處置設施安全關 鍵議題，並設定 階段性目標及完	95 分	97 分	99 分	100 分

序 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成期限，以有效監督台電公司做好低放處置建照申請之前置作業，如未依時限完成者，每案扣 1 分；若屬管制疏失者，每案扣 3 分。 2.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規之規定，如期如質完成核一廠及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運轉執照及建造執照申請之審查，每延遲乙週扣 1 分。				
3	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業務成果)	1	利用核能技術，發展再生能源及新能源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達成度÷年度預定完成度)×100% 規劃執行下列科技計畫，並達成各計畫目標： 1.太陽光發電系統技術發展(1/4) 2.高溫氫能發電系統與儲氫材料技術發展(1/4) 3.核能研究所高聚光太陽光發電高科研發中心建置(2/2) 4.分散式電力能源及風能系統工程技術發展(1/4) 5.纖維酒精量產	100%	100%	100%	100%

序 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技術研發(1/4)				
		2	開發電漿環保及綠色表面工程技術與產業應用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達成度÷年度預定達成度)×100% 規劃執行「環境電漿技術之發展與應用(第二期)(2/4)」科技計畫，並達成計畫目標。	100%	100%	100%	100%
4	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業務成果)	1	核醫藥物及核醫器材之研發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達成度÷年度預定達成度)×100% 規劃執行下列科技計畫，並達成各計畫目標：1.放射奈米于診療及其他應用技術建立(2/6) 2.醣質藥物與肝纖維化診斷與肝癌治療之應用研究(2/3) 3.輻射生物醫學研發與推廣應用(第二期)(1/4)	100%	100%	100%	100%
		2	推動輻射作業場所之輻射安全檢查及執行環境輻射監測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輻射安全專案檢查之類別累計比率) ÷ (預計完成輻射安全專案檢查之類別累計比率)] × 40% + [(實際完成醫療院所專案訪查件數) ÷ (預計完成醫療院所專案訪查件數)] × 40% + [(實際完成年度環	100%	100%	100%	100%

序 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境輻射監測達程度) ÷ (預計完成年度環境輻射監測達程度)] × 20%				
5	資訊透明化(行政效率)	1	召開記者說明會及強化政策論述	1	統計數據	政策曝光率：(政策說明刊載率) × 50% + (政策行銷完成率) × 50% 政策說明刊載率：媒體刊載家數 ÷ 出席記者說明會媒體家數 政策行銷完成率：策製完成媒體通路項數 ÷ 年度預定委託媒體通路項數	74%	76%	76%	77%
		2	強化首長信箱及時處理及回應流程	1	統計數據	(6 日內回應民眾信件數) ÷ (民眾來信分文總信件數) × 100%	92%	94%	95%	96%
6	智慧財產管理與運用(財務管理)	1	每科技研究人年之專利申請數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專利申請數 ÷ 年度實際參與此項工作之科技研究人年數 以 98 年度目標值(每科技人年 0.41 件) 為基準，各年度目標值約 2.38% 之平均成長率規劃。	0.42 件	0.43 件	0.44 件	0.45 件
		2	每科技研究人年之技轉技服收入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技轉技服收入 ÷ 年度實際參與此項工作之科技研究人年數 以 98 年度目標值	2400 千元	2450 千元	2500 千元	2550 千元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每科技人年 2,360 千元)為基準，各年度目標值約 1.68%-2.3%之成長率規劃。				
7	提升核能專業能力(組織學習)	1	同仁取得核安或輻安相關專業證照比例應符合員額之一定比例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取得專業證照人數/年度員額數)×100%	95%	95%	95%	95%
		2	技術領域知識樹建立	1	統計數據	知識樹數量(單位：技術領域)每年成長 20%以上	2 技術領域	3 技術領域	4 技術領域	5 技術領域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四、共同性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1	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0.5%	0.5%	0.6%	0.6%
		2	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	1	統計數據	(檢討訂修法規完成數÷主管法規數)×100%	3.5%	3.5%	3.5%	3.5%
2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	90%	90%	90%	90%

序 號	共同性目標	編 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5%	5%	5%	5%
3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1	統計數據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0%	0%	0%	0%
		2	推動終身學習	1	統計數據	是否依規定推動終身學習，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3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3 代表「達到 3 項」）【說明】：1、平均學習時數、平均數位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均超過該年度最低時數規定。2、各主管機關將推動法治教育、人文素養及推廣數位學習	2 項	2 項	2 項	2 項

序 號	共同性目標	編 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99	100	101	102
						（如營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依業務性質及施訓需求發展數位課程、選送屬員參加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專班等）等工作納入年度訓練進修計畫。3、各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訓練費用占人事費用之比例均達 4%以上。				